



閑  
于  
文

增訂本

■ 開明文學新刊 ■

關於女人

男士著

## 再版自序

我把這本「關於女人」交給開明書店再版，我覺得有寫篇自序的必要。

「關於女人」在天地出版社初版，是在三十二年九月。出版以後，就有許多朋友向我索贈。我的朋友不少，真是有點「窮於應命」！我便向朋輩宣言，我這本書是不送給男朋友的，因為我估計男人對於這本書，一定會感很大的興趣，我不送，他們也會自己去買了看的。而對於女朋友們，我却是無法推脫！一來因為我素來尊重她們的友情；二來因為這本書本是藉着她們的「靈感」，才寫得出來。無論從那一方面說，我都得恭敬的奉贈，以表示我的謝意。

但第一版「關於女人」，我實在無法送人，錯字太多了，而且錯得使人啼笑皆非！例如「喜歡過許多女人」，變成「孝敬過許多女人」。「男人在共營生活上……是更愉快」，變成「……是更愉快」，至於「我」變成「你」，「你」變成「他」，更是指不

勝屈。天地社原說是這本書銷路很好，出版後不到三個月，便準備再版，我就趕緊將改正本交給他們，此後却杳無消息！雖然在重慶，桂林，昆明……甚至於曲江，西安……的坊間，都有「關於女人」出售，而却仍是「初版」。我答應送給那些女朋友的「再版」，至今不曾出現，連我那幾個弟婦，都把我罵得不亦樂乎！

我等不得了，寫信到天地社去問，回信說那「初版」五千冊，除了雨漬鼠咬之外，還有一二百本沒有售出，最後他們引咎自己的「推銷不力」，向我道歉。我覺得很慚愧沒有話說。雖然國內各報的「文壇消息」上，都在鼓吹着「關於女人，銷路極暢」，而在美國的女朋友，向我索書的時候，還摘錄美國的文藝雜誌，稱譽「關於女人」為：「The Best-Seller in Chingking」。

因此，我便把這本小書，改正了交給「開明書店」，準備把這再版書來償還我對於女朋友的夙欠。同時我也希望這「再版」再版的時候，我還能再添上幾個女人——女人永遠是我的最高超聖潔的「靈感」！

三十四年二月之夜，大荒山，靈音山館。

## 抄書代序

「……風塵碌碌，一事無成。忽念及當日所有之女子，一一細考較去，覺其行止識見，皆出我之上。我堂堂鬚眉，誠不若彼裙釵，我愧則有餘，悔又無益，大無可如何之日也！當此日欲將以往所賴天恩祖德，錦衣繡袴之時，飲甘饜肥之日，背父母教育之恩，負師友規訓之德，以致今日一技無成，半生潦倒之罪，編述一集，以告天下。知我之負罪固多，然閨閣中歷歷有人，萬不可因我之不肖，自護己短，一并使其泯滅也。故當此蓬牖茅椽，繩牀瓦竈，未足妨我襟懷；况對着晨風夕月，階柳庭花，更覺潤人筆墨；我雖不學無文，又何妨用假語村言，敷衍出來，亦可使閨閣昭傳，復可破一時之悶，醒同人之目，不亦宜乎？……」

——曹雪芹紅樓夢——

目 錄

- 1
- 一 我最尊敬體貼她們……………一
- 二 我的擇偶條件……………六
- 三 我的母親……………一一
- 四 我的教師……………一八
- 五 叫我老頭子的弟婦……………二六
- 六 請我自己想法子的弟婦……………三三
- 七 使我心疼頭痛的弟婦……………三八
- 八 我的奶娘……………四五
- 九 我的同班……………五三
- 十 我的同學……………六〇

十一	我的朋友的太太.....	六六
十二	我的學生.....	七四
十三	我的房東.....	九〇
十四	我的鄰居.....	一〇六
十五	張嫂.....	一一六
一六	我的朋友的母親.....	一二三
後記.....		一三七

## 一 我最尊敬體貼她們

以一個男士而寫關於女人的題目，似乎總覺有些不大「那個」，人們會想「內容莫不是譏諷罷？」「莫不是單戀罷？」彷彿女人的問題，只應該由女人來談似的。其實，我以為女人的問題，應該是由男人來談，因為男人在立場上，可以比較客觀，男人的態度，可以比較客氣。

在二萬萬零一個男人之中，我相信我是一個最尊敬體貼女性的男子。認得我的人，且多稱譽我是很女性的，因為我有女性種種的優點，如溫柔，忍耐，細心等等，這些我都覺得很榮幸。同時我是二萬萬零一個人之中，最不配談女人的，因為除了母親以外，我既無姊妹，又未娶妻。「我所認得的只是一些女同學，幾個女同事，以及朋友們的妻女姊妹，沒有什麼深切的了解與認識。但是因為既無姊妹又未娶妻的緣故，談到女人的時候就特別多。比如說有許多朋友的太太，總是半帶好意半開玩笑的說：「x先生，

你是將近四十歲的人，做着很好的事，又頗有點名氣，爲什麼還不娶個太太？」這時我總覺得很惶恐，只得訥訥的說：「還沒有碰到合式的人……。」於是那些太太們說：「您的條件怎麼樣？請略說一二，我們好替您物色物色。」這時我最窘了，這條件真不容易說出，要歸納你平日的許多標準，許多理想，除非上帝特意爲你創造這麼一個十全十美的女人。我有一個朋友，年紀比我還輕，十年以前，就有二十六個擇偶的條件。到了十年之末，他只剩了一個條件——「只要是一個女人就行」。結果是一個女人也沒有得到。他死了，朋友替他寫傳記，中有很慘的四個字：「尙未娶妻」。上帝祝福他的靈魂！

我以爲男子要談條件，第一件事就得問問自己是否也具有那些條件。比如我們要求對方「容貌美麗」，就得先去照照鏡子，看看自己是不是一個漂亮的男子。我們要求對方「性情溫柔」，就得反躬自省，自己是否一個絕不暴躁而又講理的人。我們從辦公室裏回來，總希望家裏美觀清潔，飯菜甘香可口，孩子們安靜聽話，太太笑臉相迎，噓寒問暖。萬一上面的條件沒有具備，我們就會氣騰騰的把帽子一摔，棍子一扔，皺起眉

頭，一語不發。倘若孩子再圍上來，要糖要餅，太太再來和你談米又漲價，菜不好買，傭人鬧脾氣等等……你簡直就會頭痛，就會發狂，就會破口大罵。罵完，自己跑到一旁，越想越傷心起來——想到今天在辦公室裏所受的種種的氣，想到昨夜因為孩子哭鬧，沒有睡好，這一家穿的是誰，吃的是誰，你的太太竟不體恤你一點——可是你總根本沒有想到孩子沒有一個不淘氣，傭人沒有一個沒有問題，米也沒有一天不漲價的！你的溫柔的太太，整天整夜的在這煉獄中間，怕你不得好睡，辦事沒有精神，脾氣也會變壞，而她自己昨夜則於你矇矓之中，起來了七八次之多，既怕孩子挨罵，又怕你受委屈。孩子哭是因為肚子痛，肚子痛是因為劉媽給他生水喝。而劉媽則是沒有受過近代訓練的傭人，跟她怎樣說都不會記得。這年頭，連個幫工都不容易請，奉承她還來不及，那還敢說一個「換」字……她也許思前想後，一夜無眠，今早起來，她還得靠舊支撐。家長裏短的事，女人不管，誰來管呀？她一忙就累，一累就也有氣，滿心只想望你中午或晚上回來，凡事有你商量，有你安慰。倘若你回來了，看見她的愁眉，看見她的黑眼圈，你說一兩句安慰的話，她也許就把舊恨新愁，全付汪洋大海，否則她只有在你的面前或背

後，掉下一兩滴可憐無告的眼淚。你也許還覺得「女人，除了哭，還會什麼！……」

男子的條件中，有時還要對方具有經濟生產的能力，這個問題就更大了。我知道有許多職業婦女，在結婚之前，總要白轉千迴的考慮。倘若她或不幸而被戀愛征服，同時又對事業不忍放棄，那這兩股繩索就會把她絞死！我有一對朋友，是夫婦同在一個機關裏面辦事的（妻的地位似乎比丈夫還高）。每次我到他們家裏去拜訪，或是他們請我吃飯，假如一切順利，做丈夫和做妻子的就都興高采烈。假如飯生菜不熟，或小孩子喧嘩吵鬧，做丈夫的就會以責備的眼光看太太，太太却以抱歉的眼光來看我們兩個，我只好以悲憫的眼光看天。我心裏真想同那做丈夫的說：「天哪，她不是和你一樣，一天坐八小時的辦公室麼？」——我不是說一天坐了八小時的辦公室，請客時就應當做生菜不熟，不過至少他們應當以抱歉的眼光對看，或且同以抱歉的眼光看我。至於把這責任完全推給太太的辦法，則連我這一個女性的男子，也看不過了。

談到職業婦女，在西洋的機器文明世界，兼主婦還不感到十分困難。在中國則一切須靠傭人。人比機器難弄得多，尤其是在散離流亡的抗戰時代。我看見過多少從前在沿

海口岸，摩登城市，養尊處優的婦女們，現在內地，都是荆釵布裙櫛風沐雨的工作，不論家裏或辦公室裏，都能弄得井井有條。對於這種女人，我只有五體投地。假如抗戰提高了中國的地位，提高了軍人，司機，乃至一般工人的地位，則我以為提得最高的，還是我們那些忍得住痛耐得住苦的婦女。

話又說得遠了，我所要說的關於女人的話，還未說到十分之一。有一個朋友看到了這一段，以為像我這樣尊敬體貼女人的人，可以做個模範丈夫，必不難找個合式的太太。連我自己也納悶，這是怎麼說的呢？天曉得！

## 二 我的擇偶條件

新近搬了一次「家」，居然能從五個人合住的一間屋子，搬到一間臥室，一間書房，連客廳的房子裏來，雖然仍有一個「屋伴」，在重慶算是不容易的了。這兩間屋子，略加佈置，尚屬雅潔。窗明几淨，常有不少的朋友來陪我閑談；大家總覺得既有這麼雅潔的屋子，更應當有個太太了，於是談鋒又轉到了擇偶的條件。隨談隨寫，居然也有二十幾條，如下：

- 一 因為我自己是在北方長大的南方人，所以我希望對方不是「北人南相」——此條可以商量。
- 二 因為我是學文學的，所以希望對方至少能夠欣賞文藝。
- 三 因為我是將近四十歲的人，所以希望對方不在二十五歲以下。
- 四 因為我自己是個瘦子，所以希望對方不是一個胖子。

五 因爲我自己不搽潤面油，司丹康，所以希望對方也不濃施脂粉，厚抹口紅。  
六 因爲我自己從未穿過西裝，所以希望對方也不穿着洋服——東方女子穿西服，十個有九個半難看！

七 因爲我有幾個外國朋友，所以希望對方懂得幾句外國語言。

八 因爲我自己好客，所以希望對方不是一個見了生人說不出話的女子。

九 因爲我很擇客，所以希望對方也不招致許多無聊的男女朋友，哼哼洋歌，嚼嚼瓜子，把橘子皮扔得滿地。

十 因爲我頗有潔癖，所以希望對方也相當的整齊清潔——至少不會翻亂我的書籍，弄髒我的衣冠。

十一 因爲我怕香花，所以希望對方不戴白玉蘭，不在屋子裏插些丁香、真珠梅之類。

十二 因爲我喜歡雅淡，所以希望對方不穿濃豔及顏色不調和的衣服，我總忘不了黃莘田先生的兩句詩：「顏色上伊身便好，帶些黯淡大家風。」

十三 我自己曾經享受過很舒服的衣食住行，而在抗戰期內，絕口不提從前的幸福！我覺得流離痛苦是該受的。因此，我希望對方不是整大的歎氣着說：「從前在北平的時候呀，」——這仗打到什麼時候纔完呀，」——類的廢話。

十四 因為我喜歡旅行，所以希望對方也不以旅行為苦。

十五 因為我喜歡海，所以我希望對方也愛泗水，不怕海風。

十六 因為我喜歡山居，所以希望對方不怕山居的寂寞。

十七 因為我喜聽京戲——雖然並不常去，所以希望對方不把國劇看得一錢不值。

十八 我喜歡看美人，無論是真人或圖畫，希望對方能夠諒解。我只是讚歎而已。

倘若她也和我一樣，也只愛「看」美男子，我決予以鼓勵。

十九 因為我自覺是個「每逢大事有靜氣」的漢子（看見或摸着繩把臭蟲時除外，但此不是大事），所以希望對方遇有小警小怕時，不作電影明星式的捧心高叫。

二十 我對於屋內的掛幅，選擇頗嚴，希望對方不在案側或牀頭，掛些低級趣味的裸體畫，或明星照片。

二十一 我很喜歡爐中的微火和燭光，以為在柔軟的光影中清談，是最愜心的事，希望對方也能欣賞，至少不至喜歡強烈直射的燈光。

二十二 我喜歡微醺的情境；在微醉後談話作文，都更覺有興緻。因此，我希望對方不反對人喝「一點」酒。但若甜酒——如雜果酒，喝到兩杯以上，白酒五杯以上，黃酒十杯以上，親愛的，請你阻止我！

二十三 因為我在北方長大，能吃大蒜，所以希望對方雖不與我同嗜，至少也不厭惡這種氣味。

二十四 因為我喜聽音樂，所以希望對方不在音樂會場內，高聲談笑或睡覺。

二十五 因為我喜歡生物，所以希望對方不反對我養狗或養鴿。

二十六 .....

一個朋友把我叫住了。說：「你會笑你那位死去的朋友，提出了二十六個擇偶的條件，如今你竟快要打破他的記錄了。」我說我的條件實和他的不同，都是就我已有的本錢來討代價，並不會作過分的要求，縱不能拋玉引玉，也還是拋磚引磚，條件再多些諒

也無妨。而且我注意的只是嗜好與習慣上的小節，至於她的容貌性情以及經濟生產能力等等，我都可以隨遇而安，不加苛求的。另一個朋友說，「嗜好習慣太相同了，反無互相吸引之力，生活在一起沒有興趣。而且像你這樣的斤斤於小節，只有讓你自己再變成爲一個女人，來配你自己罷。」天哪，假如我真是個女人，恐怕早已結婚，而且是有兩三個孩子了！